

《契阔文学》 杂志社

北京师范大学文学院院长刊
曾被评为“校园十大优秀刊物”

承载着严肃的文学理想
以独立的文学态度向外发声

我们希望《契阔》成为这样一个地方——
这里的每个成员，包括每个读者可以
为了阅读而阅读，
为了写作而写作，
为了思考而思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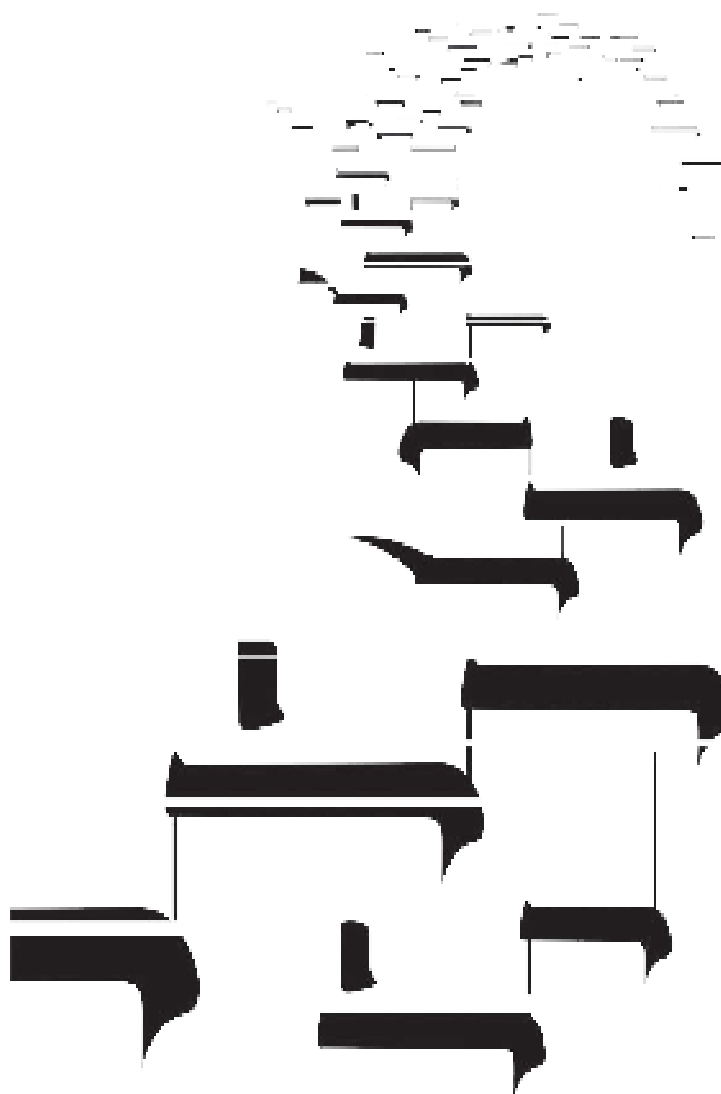
目录

专题	
梁振华：行走于文学与影视之间	6
小说	
八月浮槎	14
宝儿	20
诗歌	
鱼	27
高速公路	28

目录

谈《有趣》	37
念，渔舟唱晚	35
孤独行者——读《孔子世家》有感	33
杂文	
一个住在二楼的女人	31
晚餐	30
春天	29
诗歌	

专题





梁振华：行走于文学与影视之间

在网络时代里，一本纸页泛黄的经典小说，还是刷爆朋友圈的高分电影，什么样的形式才是属于我们的艺术？跨过重叠的网页之间的喧嚣，按下电源键，黑暗的镜面里反映着我们本来的面貌。放下智能设备后，我们需要更加理性的思考。

在六月的一个凉爽的下午，我们有幸拜访了梁振华教授。梁振华老师作为学者和创作者，他在两个领域都取得了可观的成绩。抱着文学与影视的相关问题，我们与梁老师聊了起来。

（本次采访为多人采访，采访者统一写作“契阔”。）

文学影视化：光影中的突围

契阔：梁老师，什么样的文学作品更适合影视化？或者说，文学作品影视化对文学文本有什么样的要求？

梁老师：首先，文学和影视是两种艺术门类，这两种艺术门类之间有很多的共通之处以及很多的因缘。影

视的慢慢的发展、成熟在很大意义上是受文学的滋养。两者最大的交集在于它们都是叙事艺术，讲故事都是其内核。在叙事的层面上，比方说人物的塑造、故事的讲述、主题意蕴的发掘等，其实影视和文学都是共通的，尤其是小说，作为叙事艺术的交集的代表之一。

那么什么样的文学文本容易被改编呢？按照我的实践经验，我觉得有几点。第一，相对而言叙事性比较强的文学作品。叙事性强又包括很多点。其中第一点，有结构意识地、有头有尾地讲述一个自足的故事；第二点，在人物的塑造上，小说文本以塑造典型性格的典型人物作为文学创作的重要目的；第三点，小说文本在改编成影视的过程中，它的主题思想或者精神、意蕴能够被相对广泛的大众或这说观众所接纳、吸收和理解。

毕竟，影视艺术不像例如诗等所谓纯文学，受众相对比较精英化。它的受众主要是广泛意义上的大众。在某种意义上，它是大众文艺的一个标准样式，所以它的主题精神如果过于形而上，观众在接受的时候可能会有一定的困难。

那么这几点标准放在一起，就是我统称的叙事性。这种叙事性与大众的观看和阅读期待有着某种共鸣，所以现在能看到的被改编成影视剧的小说，大部分符合我所说的这几个标准。但也不能一概而论。因为影视的改编不以文学原著作为生存的参照物，它有可能改动很大。比方说，有些导演或编剧只是用改编的文本来获得灵感的刺激，即借助小说获得启发。例如小说中某个人的人物命运启发了他，那么他可能在改编中获得新的灵感，按照编剧或导演的方式把它处理，给予它生命空间。有时候可能是小说的主题给了他很大的启示，他围绕这个主题来重新建构故事。还有一种情况，即创作者对小说中的某一个叙事点感兴趣，在叙事基点的前提下，他按照影视叙事的规律把它一步一步地进行

延伸。

所以观众一般会看到两种改编作品：一种改编作品是忠实型的，即相对而言，将小说的主题、结构和人物等，用相对忠实的影像方式呈现出来。忠实性改编是比较传统的改编方式，它取决于小说具有刚才所说的几个特点。

还有一种改编，属于叛逆型的改编。它只是把小说作为一个起点，或者一个跳板，在改编过程中，添加了很多影视创作者自己的想法。因为影视创作也是具有充分能动性的艺术创作。影视作品完成后，其意义是自足的，是不需要拿原著来证明自己的存在价值的。

忠实与否并不是评判一部作品是否成功的因素，但是现在很多人依然拘泥于第一种观点。只要满足忠实就觉得改编得好，叛逆就是不好。显而易见，这是不公平的。因为文本改编成影视作品，这是注定要有改动的。没有任何一部小说可以不经改编就登上荧幕。因为小说的写作方法、思维方式、结构方式甚至媒介呈现方式等都是语言，即文字。反观影像作品，它是图像，它是声音，它是各种艺术的综合，它的结构方式怎么可能和小说一样呢？所以改动是注定的，重点改动的幅度。那么，很多影视作品中还有很多改编者自己的创作意愿的介入，包括他的个性和风格。在改编过程中也会强调自己要表达什么。

姜文拍摄的《阳光灿烂的日子》，改编自王朔的小说《动物凶猛》。比较一下其中的改动，你会发现改动很大。他只是把小说当中的环境放到剧本中，即马小军这样一个人的成长

背景。大量的东西都是姜文自己的生活经验的投射。明白了这个道理之后，就不必拘泥于从文字文本到影像文本的改动一定要符合怎样的陈规。艺术创作永远是自由的。任何艺术创作者，作家、诗人、编剧和导演同样有着自主能动性。

契阔：梁老师刚刚提到，艺术创作是自由的，改编具备自主能动性。我看过老师的一篇文章——《当代语境下文学与影视话语权力比较论》，里面说到：影视提供的新的改编方式是价值理念和审美取向。在文学作品到影视作品的改编中，文学作品往往拥有更多、更加细腻的细节，而与此对应的影视作品往往由于篇幅的限制，需要对细节的进行取舍。改编虽然是自由的，但应该也有一定的标准。那么这种取舍的标准在老师看来是怎样的？

梁老师：关于是否取舍有着很多的因素。比方说，我改编过好多作品，我在改编过程当中，取和舍，可能来自于我个人的一个艺术感官和把握。这个标准，因人而异，也因作品而异，还因改编所定下的艺术基调而异。取舍并没有一个固定的标准。如果有一个固定标准的话，那小说的改编就失去了很多灵性。

我自己改编与别人改编，肯定会不一样，而且不同的程度很大。其中的标准就在于编剧自己。以我自己为例，我会用我对剧本的理解的标准，去衡量一部小说。那么原著中的细节，是否是我想要呈现的影视细节？如果是，我就尽量地保留；如果不够丰富，

我就用我的方式去丰富；如果它违反了我的标准，很可能我就把它调整到我所习惯的方式上来。所以就如前面所谈到的，取舍的标准主观性很大，没有惯常的条例。可能我们总结出来了很多的理论，但在艺术创作实践中，它却是就行不通的。

比方说，你去问姜文，为什么要这样改王朔的小说？他肯定说不出道理来。比方说，你问一个诗人，为什么你要用这个词，“雨丝风片”。雨，你怎么会用丝来表达；风，一片一片的。问他为什么？他也不知道为什么。创作者有一个自己的艺术审美感知，当行诸外化的时候，就会成为一种自然而然的行为了。

当然，原著会有一些公认的特别好的细节，尤其是经典名著。比如那些耳熟能详的经典名著的经典情节、经典片段、经典细节。而这些经典之处是经过很多年的沉淀，大家公认它们是比较成功的。对于这些细节，当编剧发现无法超越的时候，那就老实实在地改就好了。

但大部分时候，其实不是这样的。对于绝大部分小说，作家和编剧是对等的，而且改编成这个作品，编剧并不是向原著负责，而是要向改编成的作品负责。所以标准不是恒定的。成功的改编在于，这部改编之后的作品的艺术基调和方向，取决于改编者本人的艺术习惯和审美习惯。

契阔：老师您刚才说到作家与编剧是平等的，编剧也拥有自主创作的艺术审美。同时您也指出改编是一定存在，关于这一点您能在补充一些吗？

梁老师：没有一部小说是不用改编、增加，它就可以自足地变成一部影视作品的。因为文学的常用一种笔法，叫做留白。想详细就详细，想简略就简略。但在影视作品中可不是这样。

例如近期的新剧《天意》，其中写的是楚汉之争。一场史诗之战，小说中两句话就写完了。那么忠实地改编会满足观众吗？观众一定要看到这场仗是怎么打的。在改编的过程中我必须做这件事情。比方说人和人从A到B点的经历，在文学作品当中，也许会写“几年以后”就完了。但编剧不能这么糊弄人。编剧必须告诉观众从A到B点过来的历程。回到影视作品中，观众得看到一个人是怎么走到某一步的，编剧就得用大量的细节去填充。所以我们有很多所谓的“原创”的东西，其实是在填补文学表达当中那些有意或无意留出来的空白。因为对于影像作品，一切往往要被看见和被听见。但文学作品并不一样，他一行字可以写十年，他也可以一百页纸只写一天。它的语言是可以无限拉伸的，其中的空间也很广阔。但影像时空，即观众在影像里面感受到的时空，和现实是一样的。影片里一分钟就是现实的一分钟。可见它的时空观，与文学作品的不同。所以这些补充并不是原创的部分，一方面是可能是很多编剧自己的习惯，他就喜欢在原著这个框架上面，加入很多的血肉；另一方面，对于某部原著，如果不进行补充，它根本就不可能成为剧本。所以没有一部小说可以被照搬，改编是必然的。

契阔：一部成功改编的影视作品，在您看来应该得到怎样的反馈？或者说受众怎样的反馈？

梁老师：今天这样一个互联网时代，没有人知道自己的作品会得到什么样的反馈。因为，现在是一个文化民主时代，尤其有了互联网、自媒体之后，每个人都可以对自己看到的作品进行评判。而评判又是多向度的，每个人的尺度不一样。所以一位写作者，永远不知道自己写下的东西将会面对什么。

但是存在两种创作，一种创作是非常保守的创作。保守的写作，让评价者找不到批评的地方，没有什么辫子可以抓。另一种是创新型、探索型的创作，就注定了你会去冒犯到大家的一些共识。比方说《思美人》，我写的是屈原。每个人心中都有一个屈原，只要我写了，就一定会冒犯很多人。在这之中，有很多人批判《思美人》，其原因是什么？很多人质疑道：屈原为什么可以谈恋爱呢？屈原凭什么这么年轻？屈原凭什么做这么幼稚的事情？因为他们想象当中的屈原是六十三岁的站在汨罗山巅跳江的那个屈原。那屈原写过《橘颂》、《思美人》、《湘君》、《湘夫人》等诗，这些诗能说明他没谈过恋爱吗？从诗中可以看出他绝对是情种，而且是情圣。例如《离骚》里的诗句，他的多情不止到女性，甚至是天地万物。这么多情的一个人，他怎么可能一直停留在老头儿的形象上。所以许多观众一看第一集，屈原在谈恋爱，就开始骂。他们根本就不管屈原之后会变成什么样。人物是变化的，但这个问题

你没有办法与他们去争辩，尤其在互联网这种平台，批评者不需要负责。不像以前，评价者先把作品全部看完，才会进行公允地评判。反过来像，我也可以写那些特别没有创意的、特别保守的题材，大家找不到挑刺的地方。但对于这个作品，就注定了它会冒犯很多人。很多时候创作者没有想到观众这么苛刻。

《思美人》同样有着很多问题，我也在反思。对于这个题材，包括这种表达的方式，他对于我的创作初衷来说，我是很自豪的。从来没有人把屈原这么写成一部电视剧，而我去做了。虽然有些争议的声音，但一位创作者总不能因为一点风浪就放弃自己的工作。在我看来，是否实现自己的创作初衷，才是最重要的。

学者与编剧：跨领域的探险

酒正酣，人微醉。梁老师侃侃而谈，我们也因理念的贯通而沉浸。作为学者，他以理性和严谨的态度为我们拨开迷雾；作为编剧，他已经收获颇丰，似乎老师开拓出的天地正等着我们的探索。时间尚早，于是我们就梁老师的私人创作提出了疑问。

契阔：老师的新剧《天意》正是改编自一部国内著名的科幻文学小说。那么科幻文学的影视化相比现实题材的文学的影视化改编，有什么不同的地方？有什么挑战或是什么有趣之处？

梁老师：科幻文学的改编确实是一个特别的挑战。《天意》不同于《思美人》是原创的，是改编自钱莉芳的

原著同名小说。在历史中掺杂科幻，这可能造成的争议其实比《思美人》还要大。小说中，钱莉芳创造了一个新的文明，而人类的文明是由于外星人意外的搁浅飞船，接着在机缘巧合之下才诞生了人类文明。然后，经过一系列的故事发展，讲到外星人与楚汉的英雄的协作交易。她重新解释了中华文明的起源，然后试图用这些英雄创世。小说的标题是天意，但主题却是违抗天意，其中展现了一个个英雄的精彩对决。

改编这种科幻文学当然与现实主义有许多的不同之处。科幻文学是重建一个逻辑，用流行的话来说，它有着一个完整的世界观。对于这种世界观，科幻小说并不是通过幻想来完成，而是通过有一定的科学支撑的想象力来完成。所以在改编中，面对一部想象力惊人的科幻小说，其中大量的细节是空缺的，就需要编剧去填补，就如我们在之前聊的一样。很多人说为什么改动幅度这么大？问题是不得不改。小说中充满了大量想象，编剧得把每个想象落到地上，从而看到人物与事件，看到韩信、刘邦、项羽这些人怎么在神的指引下去夺得天下，又违背了神的旨意。它有自己的实际的秩序，需要编剧去解释。那么在改编过程中最大的难点，是把这些科幻逻辑和小说中时空的历史逻辑相衔接。

你看我老做这种难度特别大的改编。对于我来说，老老实实拍一个故事，其实挑战性不够，我觉得去做一些别人没有做过的事特别有意思。虽然有很多人批评，但并不重要。如何我没有去做这些事情，就永远完不成无法把这部作品呈现给大家。像中

国的科幻文学有几个被改编的？基本上很少，而且许多科幻影视剧都是打着玄幻的名义，它们根本就不属于科幻。《天意》小说的世界观，我一点没改，做到最忠实，因为她提出的这个世界观绝对值得我们尊重，只是我用了我的方式把它补充，把它变得更加丰富。所以我觉得科幻题材是中国影视化的一个良好的发展出路，我希望我的改变能给大家一些启示，或者说提供一条出路。

契阔：谢谢老师。老师也说到自己酷爱挑战性的工作。我们在之前的准备工作中，发现您的剧本和小说的题材变化非常大。比方说之前提到的《思美人》和《天意》，还有我们同学看过的《神犬小七》、《我的博士老公》等电视剧。请问老师在各种不同的题材中漫游是什么样的感受？遇到了些什么挑战？

梁老师：确实是这样的，我有意识地在尝试不同的题材。有些人只在自己的领域里精耕细作，而我是希望在不同的题材里去重新发现自我。到现在为止，除了那种烂俗的婆媳剧，几乎所有的题材我都尝试过。只要能激发起我表达的欲望，我都愿意尝试。所以我有意识地在不同的题材中创作，没有给自己的题材设限，我希望自己在故事中勇于去探险、勇于去尝鲜。

跨越不同的题材之后，经过仔细思考，其实这些作品之中都是有着一一种精神上的共同点。《神犬小七》中，都市之中人与人的关系变得冷漠，但是你会发现宠物与人的感情比人之间

的更加温暖，那么我们就借宠物来反观人们感情的缺失；《我的博士老公》展现了高校生态圈内，作为知识分子的人们，他们在人的修养、信念层面上可完善的空间；《思美人》更不用说，它讲的是一个最经典的中国的知识分子的困境和蜕变，以及他高扬的理想主义精神；《天意》略有不同，它展现了人类最伟大的殉道形式，最后一集中的韩信一定是最动人的，他是为了人类去殉道，是为了人类而死，这种殉道精神显然是来自西方，对比我们传统故事中为家国献身的精神，它无疑是一种了不起的创新。所以，在各个不同的作品中都有一些我想表达的东西。在通俗的外壳之下，有我想要表达的精神。不同的是，它们并不是重复的，在不同的题材里面我都试着做到切合作品自身。沿着这条线，在不同的题材中我们不断地尝试去追寻人们共同的梦想。一些作家开创过无数风格的写作，而有些作家一辈子就写一种东西，这其实没有高下之分。每一次尝试新的题材，都会让我很兴奋。因为写作最大的乐趣就是在一个跟自己生活没有关系的时空之中，去体验一个新托人生，去创造一个新的世界。如果我永远在一个圈子里，永远写一种东西，自己也会有一些反感。例如去年我创作的《春天里》，最后也成功在央视播出，其中我也体验到农民工的酸甜苦辣。所以，不同的人生经历和想象会给我创造更大的动力和满足感。

契阔：那么老师对于自己未来的创作，想要再接手什么样的题材呢？

梁老师：我就介绍一下我最近的

新剧，这部剧叫做《妈妈在等你》。这是有很大时间跨度的一个母亲与孩子之间的亲情的故事，讲述了从70年代末到千禧年的一位妈妈怎么把自己孩子养大的故事。这自然是母爱的颂歌。在任何时候母亲永远站在你最需要的那个位置上，给予你一切。

追问：老师那么在创作这些新剧时，各种不同的题材又有些不是你经历过的，那么您是从哪些方面去充实的？

梁老师：最重要的在于对人的理解。创作者往往看过很多的书，接触不同的题材之前就会关注其中的背景、素材、或者去做采访，以及了解

其中的时间和语境。不管是写人，还是写动物，只要对人性 and 情感有基本的洞察的话，就可以把握创作中的共通之处。至于某种行业或职业的素材，都是可以学习的，当编剧自然要敢于去尝试。比如我连狗都没养过，但我写了《神犬小七》；我也没当过农民工，但我也写了《春天里》；母爱是多数人们共有情感，对母亲的感情帮助我创作了《妈妈在等你》。这些生活经历，会服务于你的想象力。把你的生活经历、想象力和对人性和感情的理解放在一起，加以艺术化的加工，就能完成一部作品。当然，生活经历和体验的丰富程度会决定这个作品的厚度，在这一点上我也会继续努力。

理性的思考，往往让我们摆脱网络上的虚拟的指控，寻找到事物背后的各个维度。与梁老师的畅聊，就如盛夏一片阴凉中的下午茶。品味之余，我们可知作为一位学者的严谨与理性，也可知作为一位创作者的勇敢与初心。

认识文学与影视，我们不能像暴民一样被偏激所蒙蔽，理解总是沟通的桥梁。思索改编背后的种种，才能与创作者真正地对话。在另一个领域里，每个人都有叙述的欲望。是在自己的田野里深耕，还是向着最远的地平线进发，都是发自内心的选择。梁老师告诉了我们作为一位探险者的兴奋与满足，而我们也懂得了如何成为一个自由的灵魂。



小说





八月浮槎

文 / 陈帅 文学院 2015 级硕士生

一

天气越来越热，到处是开裂的地缝，今天，又有十几个人跳进去死了。有力气的狗还在对着太阳狂吠，无力感用它们绵软而尖利的根须把我的心脏蚕食干净。

瞎子和尚说“狗，停不。”他啜嚼着干枯的舌头，嘴巴里的话冒着烧焦的烟灰，摸了摸狗的头，用力一扭，狗脖子断了，促促一呻唤，闭上了眼。

“杀它干啥？”我问。

“听它叫心疼。”他说。

他把狗腿脚放平，把狗身子理顺，铺在地上，一缕绿色的烟光扑地而起。一副迷蒙的画像隐现，画像里有一片水田。狗在画里面定了定，就撒欢跑

开了。最后，狗的身影越来越小，被一间屋子吸了进去，蹿出门，又折了进去，再没出来。

“为什么不把大家都带进这画里去。”我问。

他说：“幻觉终归是幻觉，要想办法面对现实。”

“这现实怎么面对，除了躺着等死，就只能跳进地缝寻死。”

“不见得，带上一只狗，把太阳咬破一个小洞，放一些岩浆出来。”瞎子和尚的眼睛里仿佛有光。

“我？”

“除了你和狗，你看村子里还有男人吗？”

“那我怎么去。”

他给我一张纸，上面写着。

“旧说天河与海通。近世有人居海渚者，每年八月有浮槎去来，不失期，人有奇志，立飞阁于槎上，多赍粮、乘槎而去。”

“多备衣食水粮放在船上，顺通天河，在水天交接处，偷偷潜到天上去，等太阳归憩扶桑树，到时候你带上这只狗，它会咬破太阳的。”他指了指趴匍在脚下的另一只狗。

“这只狗可从没叫过。”

“叫的狗都没志气。”

“记得到时候拦住点，别让狗把太阳咬死了，再带上只鸡，必要时用得上。”

二

“你记得，在海上不管遇到什么，闭上眼睛。能躲过去是你的命数，躲不过去也是你的命数。”瞎子和尚看着我，眼睛起承转合，就像他能看见一样。

我握住他的手用力捏了捏，转身上了船。

“八月浮槎，只能八月，错过了时间，你就回不来了。如果没咬到太阳，只要你还活着，活着回来”他嘶着嗓子对我喊。

“找不到，我就不回来”我把嗓子也喊嘶了缝。

瞎子和尚叹了口气。晨雾太大，他被大雾拉扯仿佛摇摇晃晃。

出海以后，更深的孤寂攫住了我。离天越近，太阳越大，我晕晕乎乎的意识里看见整个天空都被太阳覆盖。密密麻麻的太阳在天空乍长乍短地滚动，轰隆的声音让我想起深夜的泥石

流。渴，淡水早已饮尽，不住喝着海水，肚子里像塞了一个变形的皮球。狗和鸡依偎在一起，恹恹地看着我，一言不发。能不能活着抵达，俨然已成最大的问题。

之所以答应去咬什么太阳，只是因为我想去天上找找我的妻子江之水，我在人间已经找遍了，了无踪迹。现在想想，我的妻子还真有可能是天上的仙女，人间蒸发，只是因为回天上去。我们是基于一场事故认识的，她打断了我一截肋骨，那块小小的肋骨取出来参差不齐，像个笨重的钥匙，她很喜欢，就送给了她，后来，她照顾我，就成了我的妻子。

她走时，趁我熟睡，把那顆小小的肋骨挂在我脖子上，我也便再没取下来。

“过来，你们渴吗？”狗的尾巴扫了起来，在我身边绕了个圈，舔了下我的手心，又过去依偎着鸡。一刹，狗警觉地腾起身子，立起耳朵。眼神一瞥就跳入海中，我来不及惊诧，水花已经平息。

“没有了狗，难道让我去咬太阳。”我在心里暗骂。哗啦一声，狗用头顶碎水面，嘴里塞满涌动的鱼，跳了上来。站在甲板上，它不停地吐，把一肚子的鱼都吐了出来。

鸡啄了狗的鼻子一下，像是责怪狗的鲁莽，狗疼地生叫。只见鸡对着海扬起了鸡冠，响彻云霄地叫了一声，没有动静，鸡一愣，再响彻云霄了一次，海面才晃悠悠震荡起来，各色鱼跳出，跳到我们的船上。在船快要被鱼填满，被鱼压沉的时候，我赶紧上去捂住了鸡的嘴，这样，才没有鱼再

跳出来。

就这样，我们靠喝着腥稠的鱼血，吃着韧如皮革的鱼肉，一努一努地向天边航行。好在没遇到摧帆破船的风浪，一路上海水死了一样平静，连水花涌动的声音都没有。水面澄澈，我分不清天映在水中，还是水行在天上，我在水天交融中，迷失着，风平浪静是最大的孤寂。

出海以后，天就没有黑过，所有的星辰都开始离我们越来越远。慢慢地，我能看清它们的轮廓，一些悬浮在空中的孤岛，岛上是没有日落的城市。人流熙攘，灯火通明。

终于看见了水天一线，就是那一线，穿过去，就到了另一个世界。天上不知为何，偶有巨大的鲸鱼掠过，他们穿云过雾，叫声清远。海面上烙下巨大的鲸鱼影子，太阳被鲸鱼挡住了光。后来，我才知道，那就是传说中的大鹏。鲤鱼跃龙门可以化鱼成龙翱翔云中，而在天河之中，所有的鲸鱼只要能越过水天一线就能登时羽化出遮天巨翅，升天成鹏。可是，因为种种原因，没几个鲸鱼能越过这条线。

水的尽头，是一条两边皆无尽头的瀑布。所有的海水已没有回头的机会，坠落，却听不见落地的声音，一切都坠落的风平浪静。我心里溢满即将坠崖的恐慌，想起瞎子和尚的话，闭上眼。

三

等我能睁开眼时，感受到天上的风是冰冷的，而云有着丝绸一样的质感。已到了天上。

崇山峻岭，奇形怪状，气势辉煌。河流悬在空中流淌，鸟儿有翅膀，只

能在水里游，而鱼没有翅膀，可以自由飞。

在天上，我们托付一匹会说话的白马带我们去汤谷，白马犹豫了下，说是死罪，不过最后还是带我们去了。说“也只有下面的人有这份勇气。”我不明所以，只是感到肩上的胆子更重了。

到了汤谷，只见是一座碗状的环山，入口有一处破裂的缝口，獠牙交错，最上面有一个偌大的圆镜，金光闪闪。

马告诉我们“那是太阳公子升天执勤时的出口，也是唯一的出口，进去，就能看见扶桑树，太阳公子就住在树上。”

马用牙撕了三块在嘴边飘过的云，交到我们手中。

“坐在云上，云带你们进去。”

我们还未谢马，噗的一声，一声彻天嘶鸣，马化作破碎的水花，遁地无形了。

一进汤谷，我们全部惊呆了。一颗偌大的金树，叶片翻飞，金光闪闪，每一片叶子是一只金鸦，群声鼎沸，那些金鸦无法飞走，它们头上的枝干牵系着它们。而太阳就是结在巨树上的果实。整个树就只有那一颗果实，还有九株空枝，想必那就是后羿的杰作。

狗早已眼睛充血，扑了出去。鸡吓地躲在我怀里。太阳发现了狗，仿佛受了惊，骤然亮了十倍，我们都睁不开眼。我听见狗的惨叫。啾一声，宇宙登时暗了很多，太阳消失了。狗窜到树上横冲直撞，所有的金乌炸了锅，冲冲撞撞，掉了许多。金乌落地，

变成迸碎的火星，就像燃烧的眼泪。

狗凭着嗅觉紧追不舍，太阳忽隐忽现，原来太阳隐身了。金乌们发疯般噬咬着我的狗，狗的惨叫夹云而来，太阳依然漫天乱窜，忽隐忽现，忽明忽暗。每次当狗快要咬到太阳的时候，太阳都会发出婴儿般的哭叫声，登然隐身。狗凭着敏锐的嗅觉，紧追不舍。狗瞅准时机，还是咬住了太阳，太阳无处遁形，哭声大作，泪眼汪汪。

就在狗准备下口撕咬时，一只金色的羽箭破云而来，直中狗的后腿。我的狗松了口，从树上掉了下来。成天上万的金色箭矢慢天而降，直逼我们而来，一只箭射中鸡的腹部，我的腰上也中了一箭。后来，我才知道箭矢是金乌化成的，扶桑树的防御功能好像刚修好般突然运转起来，所有的金乌就是为了守护太阳而存在的。

我以最快的速度抱起狗躲在一块石头后，金箭尽皆咬进石头，石头变成了一只蜷缩的金刺猬。石头上的箭矢已满，多余的箭矢已经开始触石而落。石头开始慢慢被箭矢融为岩浆。没多久，石头撑不住这狂暴的蹂躏，砰然破碎。我想，计划就此结束了，能看到这番壮观景象，也死而无憾了。又被射中，一只，两只，三只，默数着身上落脚的疼痛，血从嘴里死灰般粘稠地流淌出来。

深深地闭上眼。

我想起了瞎子和尚那句话“闭上眼睛，能躲过去是你的命数，躲不过去也是你的命数。”

我深深地闭上眼睛。

箭矢破云的声音戛然而止，只留些余音还在空中晕染。

四

我睁开眼时，不远处有个身穿茜红色纱衣的女子举起衣袖挡住了所有的金箭。那些金箭在她袖前聚拥成光球，箭矢在里面碰撞，断折，坠落。

金箭落地，即化成奄奄一息的金乌，它们拨楞着残损的翅膀，眼睛有气无力地喘息。悠悠然化成金色的粉末，淡淡隐去。

此时，我看见早已奄奄一息的鸡，目光矍铄，盯着挂在树枝上那个瘫软的太阳，流着眼泪。

鸡轻唤一声。太阳就像被注射了一针强心剂，猝然亮了一下。鸡又叫了一声，太阳睁开眼睛。鸡扇动着翅膀，长长喔鸣，太阳身上重新长出了乍长乍短的光芒。鸡仰天发出长虹般的声音，太阳体内逃窜的岩浆开始慢慢回流。

鸡的呼唤就是在黑夜中点亮太阳的钥匙。狗对着鸡开始狂吠，又扑上太阳咬上一口，太阳一跃，它并未咬住。鸡慢慢接近太阳，慢慢飞向太阳的怀抱，在太阳伤口附近，它的叫声陡然清冽悠远，浑身腾起火焰，整个身体火化成一只华美的凤凰堵在了太阳的伤口上。未回流到太阳体内的多余岩浆，慢慢变暗，隐没。

我的狗发疯般还要往太阳身上扑。我把它死命搂在怀里，用手攥住他的嘴，它在我怀里极力扭动着身体，我的身体随着他的挣扎也扭动起来。

我还未上前，那个姑娘就急促地走到我的跟前。她面颊微红，阵阵娇喘，看来刚才为我挡金箭费了很大的力气。

她攥住我的手，脸都快贴到了我

脸上：“你是下面的人？”

“姑娘，认识我？”

“赶紧走，要是被上面发现了，还咬伤太阳，你不仅要丢了性命，估计永生也不能再做人了。”

她眼睛里关心和着急的神色让我着迷。我的心跳又找到了初次遇见我妻子时的那种柔软和紧张。

“姑娘，为什么对我们挡箭。”

“我有求于你。”

“姑娘救我一命，我当有求必应。”

“活着回到人间，帮我找到牛郎，把这个给他。”

“你是织女？”

她仓皇点点头。

“多年未见，不知他现在怎样。之前在鹊桥见过两次，他的身体已一次不如一次。后来，鹊桥塌了，那些喜鹊也早已流散各地。”

“可你是仙女，你找不到他吗”我问。

“我没有办法。”她说。

她把东西放在我手中，一只精致的玉雕萤火虫。

“这个交给他，每次闪光时，他就能看见我。”说这句话时，萤火虫还真亮了一下。

一时，我的心中泛起落寞。为什么我的妻子没能给我留下一个这样的玉雕萤火虫再离开呢？

“你认识江之水吗？”我问道。

织女蹙着眉，抿着嘴唇，一脸疑惑，摇了摇头。

“听过这个名字吗？”

她淡淡一笑。“她是谁呢？”

“我妻子，不见了。”

“天上虽不比人间小，但我可以

帮你打听打听。”

我取出挂在胸前的那枚钥匙状的肋骨，交到织女手中。找到的话，帮我把这个给她。

“不知还能不能打开她的锁？”

我啜嚅着。

“你快走吧，不然一会你就走不了了”织女推着我。

“我该怎么回去，八月浮槎，可河流又不会倒流。”

“唉，我怎么当初就没想到这点呢？”

我们相视沉默，沮丧地像两条涸辙里的鱼。

织女拔下头上的玉簪，她把玉簪甩向汤谷入口的镜面，许久，破碎声入耳。玉簪刺穿一块闪着冷光的镜片飞了回来。镜片只有巴掌大，周身破碎的伤痕，让人看了难过。

她取下玉簪，放在我手心，按着我的四指让我攥住。

“你试试，把镜子放在渡口一个隐秘的地方，让河流流向镜子，再用玉簪在镜面上划一个痕印，你从痕印撑船进去，镜里的水永远都在倒流。”

果然如织女所说。所有东西都能在镜面里倒流，可惜，也就谷口的镜面可以。

五

也不知在水上飘了多久，回到陆地，只见地上那些渗人的裂缝早已被郁郁葱葱的植被所覆盖。我的狗，回来时在我怀里闭上了眼。

它须发尽白几乎是一瞬间的事情。而我在水面中仿佛快进般看着自己容颜的衰老，颓唐。

此时的太阳，挂在天上就像个温柔的小姑娘，它整个身体就像个浓情蜜意的眼神，大地在它的注视中显得美丽动人。我的村庄已经找不到了，沧海桑田，白云使劲地在天上变幻着各式各样的苍狗。

很多年过去后，我在寻找牛郎的路上偶然邂逅了瞎子和尚的坟墓，他的墓碑是一块歪斜且被蠹虫噬咬地千疮百孔的木板，上面用孩子习书一样的字体写着“瞎子和尚”，侧旁还有一处小小的内容“你终将回来，归于土中。”看见这一行字，我热泪纵横，眼泪落在我的手背上，泪干后便成了红色的痣，像一颗颗小小的变形的心脏。

找到牛郎时，已是我快要离开这个人世时的事了。

我一生都在为此跋涉，令人哭笑不得的是，我似乎生下来就是为了寻找，小半生是寻找我的妻子，而此后的大半生却在寻找一个叫牛郎的男人。

有时候，人就是需要一件事来填充自己的生命，即使知道这只是徒劳的浪费，可是比起浑浑噩噩的虚度，

倒更宁愿这般浪费。其实，我最终也没有找到牛郎，只是找到了他坍塌的屋子，和墙上挂着的几张硕大的牛皮。牛郎的牛已生养了好几代，想必织女在天上也顶多几个日子吧。

此刻，我也一切了然，时间对神公平，对人就不一定了。想到我也快要垂死，伫立在牛郎家的门口，我披着垂暮的夕阳，浑身有气无力地噤着嘴，沉默。

或许，牛郎死后，知道内情的喜鹊就再也没有出现过，所以喜鹊流散各地，鹊桥塌了。

织女给我的玉雕萤火虫倒是闪过几次，但是织女的面容一次也没有出现其中。犯了那么大的天规，她怎么可能幸免于难。

或许，她就是想在永远消失前能有幸看见牛郎，可是，她和我，我们都一样，哪能事事如愿。

我也最终能确定，我的那颗肋骨，肯定还在织女手中。或许，她也会像我一样挂在自己的脖子上，紧紧贴着自己的心脏。只可惜我知道，我那把钥匙，打不开她的锁。





宝儿

文 / 张璨 文学院 2016 级硕士生

一 宝儿

天阴阴的，刚下过雨，厚厚的云翳却还没有散去，微微的露出一个角，叫些许阳光散下来，当真是无晴却有晴了。空气中有湿湿的泥土香气，正是快要掌灯的时候，尹家的小女儿宝儿正拿了衣服在河边洗着。

这地方叫尹家堡，顺着堡子往下走不到二里路就是尹家碾坊，尹家碾坊里有两个女儿。大女儿叫做伊伊，人生的聪明俊丽，小脑瓜也聪明，一十有六就考上了县里的高中，过了二年，直接参加了省里的会考，不声不响的考上了省会里的拔尖学府，已经上了三年学了，伊伊偷偷跟家里说，城里的天字号报社已经相中她了，等

着毕了业就能直接留在省会工作。人人都夸老尹家是鸡窝里飞出一个金凤凰，美的老尹夜里想到大女儿都会笑出声来。

小女儿宝儿虽然也不笨，但不过似乎有时候就是不太会念书，总把李贺记成李白，把杜甫记成杜牧。教私塾的先生每当提到宝儿背书的时候，总会晃晃脑袋，慢慢的捋着长长而又油油的白胡须，而后轻声叹一句：“女子无才便是德也。”有耳朵尖的小男生总能听见，然后接着全班也一起听见了，紧接着便要一起或轻或重的笑起来，有喜欢宝儿的，有想要引起宝儿注意的，也有只是单纯想要调笑小宝儿的。或许年纪不大的男生总希望

用这种方式来得到心仪对象的注意和关注。哪怕是嗔他一眼呢？

这时，怕羞的宝儿总会把头重重的低下，小脸蛋像是熟透的洋柿子，鲜红鲜红的。

转眼小宝儿也已经十六七岁了，在过去，双八年纪的少女总少不了各式各样的媒人登门说媒。每当这个时候，宝儿总是捧着脸上鲜红的柿子躲进后门，或是拿着脏了的衣服跑到碾坊门口的河流里涮洗衣服。

是年五月，满天洁白的柳絮飞舞着，铺满了前后高矮不一的房檐，像是猛的下了一场轻飘飘的雪，雪也不化，只是住在房檐的头顶，像是一场不会醒来的梦。

宝儿洗着衣服，竖起耳朵，尖尖的听着碾房里媒婆的花言巧语，听着听着，不觉乏了。于是盯着轻飘飘的柳絮，竟看的呆了。一时小心思也跟着漂浮的柳絮漫天漂浮着。不知不觉手里的衣服竟然顺着溪流往下飘走了。

小宝儿急的立马起身去追，不想跑了却有二里路。

跑过了老王家的门前，门前正是王家的二小子咿咿呀呀的跟着老王头学说话，二小嘴望见宝儿，张开双手，呀呀的追着宝儿跑，没成想绊倒在一棵花下，眼泪就流出来，没在了新下过雨的土里。；

跑过了小李家的屋后，屋后正是小李和他新取的娘子在屋后头种下三棵柳树，小李张着手冲宝儿招呼着，宝儿没顾得上夸他新种的柳树好看，像是以前就生在这里一样；

跑的路上看到了张奶奶正带着她

的大黄吱吱扭扭的走在饭后散步的路上，大黄对她汪汪直叫，而此时她也没有心情去多看一眼和她一起玩耍大的小“大黄”。

蓦地，在快出尹家堡的时候衣服被一双手截住了。小宝儿猛的停下来，弯着腰穿着粗气，宝儿闻到了熟悉的皂角味，她隐隐约约记得河东边的张大娘最喜欢用这种皂角，这种皂角的味道淡淡的，就像是清晨露珠抹在草叶上的味道。

还没看清，从地底里最深处悠悠传来一段歌声，这是宝儿盼了许久的声音：

“天边有雁各一方啊，
有的成单有的双，
那双的欢天喜地吵吵嚷嚷，
那单的孤苦伶仃独自彷徨。
哎哎哎～
我猜那单的应同我一样”

小宝儿听到这歌声，原本“咚咚”乱掉的心跳又加快了一拍，红红的脸蛋鲜翠欲滴，是十月深秋的山里红，吃多了要酸坏牙齿，不吃又馋得慌。

“你这宝儿，恁地这么不小心，这衣服要是顺着水跑走了，大娘又要骂你了。少不得吃两个手心板！”

“你管的倒是多呢！这褂子是我安顿好的！偏偏要他吃些水气长长身子，夏天里人还要下下水坑去火热呢，何况衣服！”宝儿一边轻轻的抚着胸口，喘着粗气，一边重重的说着。

说来也怪，平常害羞腼腆的小宝儿见了他总是野野蛮蛮的，完全没了平常可爱乖巧的模样。

说着宝儿就要去夺那人手里的衣服，可是那人手脚在小宝儿面前是有

多灵巧啊，他举高了手，任凭小宝儿怎么跳、怎么扑也择不到他手上的衣服。衣服上的水顺着他的胳膊滚湿了他的衣袖，小宝儿看到了，心中挂念着，也不跳了，她说：“你看你的衣服也湿了，我洗的也湿了，你干脆跳到溪里去算了，陪着这两件衣服洗个水澡算！”

这后生不是别人，正是宝儿平时上课背书背不出带头笑的那小子，人称“小胖猴”。其实胖猴本不胖，只是肩膀宽宽的，脸盘方方的，只不过胖猴小时又肥又圆，两只胳膊一节一节的，像是新出水的藕节，可爱极了。胖猴他妈老张抱着他从街上走没有一个不回头的，还得再补一句：“看看这胖娃。”长辈们也就喊惯了胖猴，不改嘴了。

后来胖猴大了，去远方上学，和伊伊一个班，人变得黑黑的，瘦瘦的，身体也就结结实实的。河西的李奶奶经过尹家碾房的时候总比量着，然后对老尹说：“这个给伊伊当嫁妆不错，胖猴家……”接着就不说话了，老尹听到也不话说，只是发出低低的笑声。宝儿听到这话也是不做声，只是默默的捶打着要洗的衣服，一下一下，仿佛要把衣服捶到地下里去。

今天正好是胖猴放假回乡的日子，穿着一身笔挺的学生装，五个铜钮扣子硬生生的扎在衣服上，像是五个立在土地上的士兵。黧黑的小皮鞋，短短的头，背着一个斜肩包，似笑非笑的，一咧嘴露出一排整齐的小白牙，似笑非笑的看着这个小宝儿，他仍是高高的举着衣服，衣服在他手里像是一条落到水里的兔子，在手里也

不老实，一抖一抖，无数小水珠跳到半空中，似要往天上飞去，最终还是啪嗒一声砸在土地上，画成一个个的小圆圈。

“死猴子把衣服还给我，别以为从外头喝了两年洋墨水我就怕了你！”说着又要去夺。

这猴子也不急，摆出一副似笑非笑的表情，一边高高的举着衣服一边伸出一只手轻轻摆着，说：“Naive, naive.....too young,too simple.”

宝儿一看，抢夺过来是一副无望。便跺了跺脚，先是咬了咬上嘴唇，然后咬了咬下嘴唇，最后狠狠的咬着牙说到：“生你的婆娘还差不多，谁要给你生婆！”头也不回的走了。

这猴子一看宝儿走了，有点慌，喊道：“小柿子，你的褂子不要啦？”小柿子是宝儿的外号，以前几个好事的小男生因为宝儿总是脸红，调笑她的。

“拿回去供起来罢！最好让她再给你多生几件衣服！……”话说到一半宝儿感觉自己说错了话，可是这话说出口，就像水泼到半空中，哪能收的回来呢？于是宝儿只好又加深了脸上的红，再狠狠的跺两脚来时跑过的土地，想要急急的跑回家，拿几件衣服好好的锤一锤。

“黑猴子”一看宝儿忿忿的走了，一时也忍不住觉得好笑，于是清了清嗓子，又唱起来小时候父亲对母亲唱过的歌：

“天要下雨诶，人不留，
妹妹你在前边诶，慢些走
紧紧听听我的调曲来回回头，
若是中意你就晶晶的笑，

若是不中意就把手里的木槌丢”

宝儿听了他这调笑的曲子，一时更添气恼，蓦地捡起一块石头来，扭头就重重的朝下边的死猴子丢过去，她也不怕砸伤他，他知道他躲得过去，就像以往一样。

“哎呀！……我叫你丢的是木槌，你咋还丢个心给我？”猴子一边捂着胸口被打疼的地方一边打量着小宝儿丢过来的圆形石头。

“小鸟儿见了弹弓也是要躲得，你这大活人见了弹石头飞过了恁地连眼睛都不挤一下能赖到哪个咯？”

小宝儿嘴上说着，眼睛却紧紧的盯着刚才砸中的地方。

猴子盯着小宝儿看了半晌，没由来的突然大笑起来。笑声在五月的午后穿过了好远，穿过了漫天的柳絮，穿过了老王家的门前，透过了老李家的屋后，惊起了张奶奶的大黄，于是大黄也汪汪的叫起来。

老张听见这笑声心里一美，他知道儿子回来了。家里又热闹了。

老尹听见了这笑声也嘴角一歪，不知道在想什么。

“死猴子你笑什么？”宝儿睁大了眼瞪着他。

他也不答，只是笑。

这时候云散了，家家都掌了灯，落日的余晖打在猴子黑黑的皮肤上，映在他手里的石头上和他手里攥着的衣服上，照的他的笑容分外的好看。

二 伊伊

伊伊别了家里来到省城上学已经

快四年了。从当初青涩的黄毛丫头已然尹家有女初长成，亭亭玉立，玉立婷婷。从当年还逢着生人的微笑和言语就会羞红了脸，到现在也可以熟练的用温柔的话语和人言笑晏晏、无话不谈。四年的时间慢慢的雕刻，伊伊也在哭啊笑啊的春风里长大了。

省城是一个不小的地方，三面环山，一面临水。

冬天倒是还好，凑活着，三斤柴火，五斤的棉袄和八斤的棉被，就着或辣或淡的木炭火锅，吃着喝着睡着就过去了。

可是一到夏天，一个省城的人就齐齐的哎哟哎哟的骂将起来。

三面的山将这看着很大的省城统统的绕起来，留下一个缺口，再放下一条大河，让清冷的空气看到这奔腾汹涌的大河也努努嘴，不再向前。

绿化过的路面上，刷了一层红色的油漆，鲜红的油漆在夏日午后高温的映照下活像一条吐着火信子的蛇。来往的行人避之不及，唯恐触碰到这条哧哧冒着热气的大蛇，即使在上下班的高峰，鲜红的路面上也鲜有人走。要是问起来，总有人说：“要是轮胎黏住了可咋办哟。”

省城两旁种的多的是杨树，人常说：“杨柳依依”。是说杨柳有灵性，垂丝总像是招着手。省城的街道是那么长，又多是长长的上下坡，偶尔有人骑车累了，到树下抹一把汗，抬头看看这树，然后说：“你可受苦啦，再热再冷都不能挪地方。”然后拍一拍杨树皮，骑车走。

是年春天，省城里还没有到炎热的时候，而街上来来往往的人们已经开始把夏天的装束往身上套了，生怕

自己穿多了亏到自己。伊伊不然，从磨房里带来的衣服，青花小褂，碎花小裙，城里买的圆头小皮鞋，跟着同学的女孩子们一起剪短的发型，利索而大方。

伊伊学的是记账，虽然在家里的碾坊里凭着老尹的几笔歪扭的书法就能凑活着记下了邻里间的琐碎账目。但伊伊似乎从来没有想过在尹家堡再一辈一辈的过下去，虽然她很爱她的父母，胜过她自己，还有小妹。可是，“有小妹照顾着就够了吧，过两年或许还能再添个人，我出钱，小妹出力。”伊伊想。

伊伊也这么做了。

每天伊伊都要起个大早，在天还没蒙蒙亮的时候就起床，轻轻的提起脚丫，轻轻的穿衣，慢慢的走路，慢慢的洗漱，慢慢的喝水，再悄悄的打开门。然后等门关上的一瞬间再像脱笼的狡兔般“嗖”一声穿出去，飞快的跑过长长阴阴的走廊，两边的门里正做着又一个又一个少女的怀春梦。明快的跑到大太阳底下，深深深深的吸一口清晨只属于自己一个人的清凉空气。再重重的吐出来，“呼……”伊伊这时总会伸个懒腰，看看远方，好像每天清晨都是一个奇迹，每天的太阳升起都是一种恩赐，是黎明再次击败黑暗的鲜活证明。同时她也会深深的望着远方，好像那儿有什么东西在等着她。

紧接着买早点，赶车，挤挤挤，像是过了两三个世纪一样，最后到了伊伊打工的地方——天字号报社。

同班的“胖猴”总是比她早到一些，每次伊伊到了的时候总能看到“胖

猴”已经低着头转这笔在悉悉索索的写着什么了。

“胖猴”名叫张林道，他总说“林是双木林，道是天道酬勤的道”。是尹家堡里长的儿子，想来里长也是识不得几个字的，不然也不会起这名了。每次胖猴总会留一个包子和一个茶叶蛋在手边，免得伊伊来急了之后忘记吃早点。这时候他总会悠悠的说道：

“哟，咋么巧个，刚从门口大黄碗里拾来的，要吃得？要吃得？”如果伊伊没吃总会二话不说抢过去，连个谢字也不说。但如果伊伊吃了就说，“狗和猴子吃的东西伊伊统统不吃！”

伊伊和猴子原都是学的账房。可是猴子总归是不老实的，从小时候白胡子先生教之乎者也的时候，猴子就悄悄的读完了《三国》《水浒》、《三侠五义》、《海国图志》这些不伦不类的书，每次被老先生抓住了，老先生总会一手拎着他的耳朵，一手捋着自己发油发黄的胡须，先是把书丢出去，再把胖猴丢出去。

他小时候总对伊伊说：“你等着吧，等我挣了好多好多钱，要从南边三千里，东边三千里的地方买一个小岛，把你和宝儿都接过去住。”这时，宝儿总是不说话，红红的脸偷偷的拿眼睛望着他，睫毛一眨一眨，像是天上的星。伊伊总是不屑的说：“羞羞脸羞羞脸！要是要张大伯听见又要打你的手心板了！我要让大伯用一个最大的钳子扯住你的舌头，往火力丢！看你恁地再乱说乱言语！”

后来虽然考上了账房先生，可是他却凭着写了一手好文章和一些针砭时弊的评论而被召入天字号报社做实习编辑了，而伊伊也在他的力荐之下

做了天字号报社的实习记账员。

俩人虽然不经常一起早到实习的地方，但不过，几乎每天都会是两个人共同乘着车，吱扭吱扭的回到校园，调笑一番，再各自回到自己的宿舍。

有时候猴子的稿子需要再润润色，伊伊的账要再核对一遍，误了末班车，两个人就各自拿着从报社门口买的一叠茴香豆，四两烧牛肉，有时候天好，夕阳正盛，猴子还会拿二两烧酒，就着天边要落的金色三足鸟一起喝下去。两个人在河边说说笑笑，一路唱着歌一路走回去。有时候猴子会唱家乡的小调：

“天上有云哎，
 地上有霜
 云里的雁你慢些游
 替我稍话给咱娘
 记着记得着谨记着
 上餐加顿饭哎
 秋凉多加衣
 远方的孩儿多念你
 托鱼托燕托快马的蹄”

有时候唱到深处两个人都不说话，相互盯着，年轻的眼里亮盈盈的装满了许多。一杯两杯烧酒下肚。两个小小的人儿也会忘记了回去的路，忘记了自己在哪，听不到断鸿飞雁的叫声，听不到夏日的蛙声一片，听不到渔舟唱晚，只能听到从胸腔里传出来的，彼此像是鼓点、像是仙瑶的曲声节奏一般的声音。

听着听着，似乎彼此的心也化了，眼也迷住了。静静的不知是谁先靠过来，虽然同样睁着迷醉的双眼，但不过大一些的伊伊总能更理智一些，轻轻的说：“你要紧记着宝儿……哦……”

或许便说不动了，又或者不方便说了，说不出来了。

若大的省城，又有谁能注意到河边一对炙热的心和一双静悄悄的灵魂？有心者，能看到四目明亮的眼珠紧紧的看着彼此，浓浓的在里面有化不开的东西。

轻轻的，静静的。太阳就快要落下山去了。

街上的行人因为躲避夏日的余温的火热总会匆匆而焦急的回家，回到了清净的家，喝一杯缸里井里清凉无双的水，喝着喝着就醉了乏了困了，安安稳稳舒舒服服的睡了，一觉睡到天明明亮。

……

在远方的宝儿正拿了衣服在河边洗，用手里的木槌有一下没一下的打着手中有些发白的褂子，盯着过往飞来飞去的柳絮，她又看的呆了，想起了老王门前的二小子已经开始上学了，想起了老李和她媳妇种的柳树已经长了一扎长了，想起了大黄还是每天和张奶奶在晚饭后沿着小河散步。想起了一年的暑时又要来了，昨天已经立夏了，或许马上村里又能热闹起来了。想着想着，小脸又莫名的红了，忘记了捶打手中的衣服。溪流无言，静静的冲洗着宝儿手里的衣服。

此时上灯了，月亮慢慢的从山后爬出来了。

诗歌





鱼

文 / 宋蔚奇

文学院 2015 级本科生

于是日夜梦见大河
河边的苇草咀嚼太阳
而我吞吐河水
会一直游到大海中
体会到自由
河水和海水同样滋润着我的皮肤
我会长出鳃和鳍

高速公路

文 / 战智峰

文学院 2016 级本科生

机器隆隆响着躲在地底
暗河旁边，该如何引起话题？

狐狸走到灌木林中
尾巴在阳光中复查，它抬头——
望向天空下无尽的云层
和灰蓝色悬镜的框架，闪烁一瞬
速度的影子在公路上伸长。

车轮醒来。

鲜红的树叶开始介入
隧道，上方
穿着制服的男人僵直了脖颈
倒立着。报纸遮住脸
用模糊的焦点阅读缠绕于此的
生死讯息。

它膨胀，勉力保持呼吸
熄灭中最后地闪动，值守着
一个孤独的角度。

在啸叫声攀爬到光的床上时
像鲸鱼，被网兜找到。

淋落汽油的扳手只是涂抹了表层
在温顺的意念里，有一把火为它燃烧。

它过去只是铺平了道路，如今
恳求着，在规整的垃圾中
开一朵罂粟。



春天

文 / 战智峰

文学院 2016 级本科生

被梦呓声惊醒，竖起发髻
的槐树，用它苍老的脸记着：
将要离岸的日子。会有一天，
雷电把它劈开，化作严肃的两片
你写信说“这是绝好的榉卵，
我们可以各执一端。”

我们买来樱桃，洗净
放在花园的松木桌上。
这几年的雨水让桌面坑坑洼洼
和那精致的核恰好匹配。
牧羊犬在草坪扑到一只蚱蜢
你说万物复苏，是孩子降生的时候。

晚餐

文 / 焦典

文学院 2014 级本科生

怀着对神明的虔诚，敬重每一顿晚餐
世上唯有米饭的颜色令我动容

一个人的小时候，我常以薯片和快餐度日
于是理解了可乐气泡内在的尖锐
理解了自由的荒芜

我如此热爱一颗白菜
它能骗过所有贫乏的嘴巴
加一点油盐，就变成毛茸茸的春天
以绿色的柔软包裹住
一个负债家庭的快乐

在这样的时刻，我终于领会
高贵的神明以最廉价的形象
在人世显身

你的头痛久久不好，天麻的气味
充满了焦虑与发涩的铁锈
碗筷叮叮当当，空气中碰撞着淡蓝色的冰块
纯粹的沉重，比苦涩的海水咸一些

晚餐是瓷碗碗口的形状
就像幼儿园校门口的挥手
分离是我们已知道的结局
但只要不哭出声来
就仿佛不会碰碎圆满

生活一向如此
剩余的未来
平躺在洁白的瓷盘里
一粒一粒
逐渐减少



一个住在二楼的女人

文 / 焦典

文学院 2014 级本科生

她从不做饭

遍布全年的老年斑，是费尽八十年结成的石藓——
一枚黑色的钉子 仍顽强钉住生命
一日三餐，社区里的年轻人轮流送饭
敲门不应时转身问：“她今天有动静吗？”

春节将至，城市朝着太阳的方向快起来，红起来
她依旧不紧不慢地旁观着 下楼时略一侧身
躲避邻居家涌出的吵闹人群
远方的侄儿写信接她同住
唯一的亲人 这个残忍的量词压倒他从未谋面的陌生
数日过去 她仍独自扎根在二楼 衰老或是生长
被拒绝的书信躺在清洁车里，成为孤独又高贵的垃圾

半梦半醒间，她偶尔也会想起漂亮的日子
枕边的人乘兴而来尽兴而归 留下几张皱巴巴的纸钞
偶尔有人对她掷以肮脏的话语 她亦掩耳以隔绝
一个年轻女人的堕落 另一方面
她得以比任何人都触及现实的根基

称之为丈夫的人离开的那天 大雁成群归乡
和在妓院一掷千金娶她时一样意气风发
至少在天气上 一切都是圆的
她揉搓着绣了花的衣角，逐渐积满了潮湿的霉斑
和厨房的玻璃一起 再不透视人群

不通文墨的男人们垒成她门前的楼梯，越多，越细，再也走不了人
她执意找一位有着大学文凭的男人，一楼念佛诵经的声音逐渐衰弱成讷语
我偶尔会梦到她鼓瑟弹琴的模样
大概是听说她来自秦淮的缘故

杂文





孤独行者——读《孔子世家》有感

文 / 肖德祺 文学院 2017 级本科生

史公执笔，煌煌万言，诸篇诸人，风格各异。若言《项羽本纪》是半曲英雄挽歌，《高祖本纪》如整卷底层发家录，《刺客列传》是一幕幕以下搏上的动作剧，那么，《孔子世家》更像在平调叙述，在观众面前展开一条路，而孔子，就是路上独身一人的行者。

自出生起，孔子就是孤独的。没有后稷降世的万物拥戴，亦无高祖诞生时的雷电晦明，名字都是依山而起。虽然父亲叔梁纥战功赫赫，自己却因为“野合而生”，没有应得的名分，地位低下至就连季氏设宴款待众士，也会被阳虎一句“季氏飨士，非敢飨子也”拒之门外。而从小就喜欢礼仪、“为儿嬉戏，常陈俎豆，设礼容”的性格，想必也难有玩伴。父母早亡，不知葬处的孔子只能“乃殡五父之

衢”。纵然史公或许出于好心，写下大夫孟厘子嘱托学礼以突出孔子年轻时已有所成，但这对于一个社会底层的青年来说，又能改变几何呢？提及往事，《论语》里淡淡一句“吾少也贱，故多能鄙事”，《史记》本身记载的“孔子贫且贱”，此中包含的辛酸，或许作为观者，永远体会不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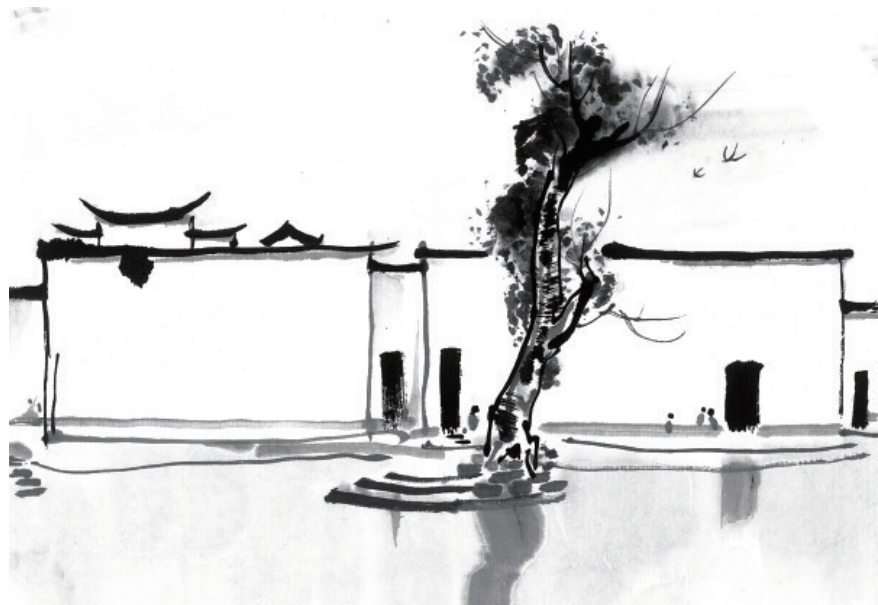
即使成人立名后，在仕途上，孔子仍旧难寻安稳。鲁国，心心念念的故乡，何曾给想要施展理念的孔子足额的机会？一遍遍的“已而去鲁”“由是反鲁”，最后的“去鲁十四岁而反乎鲁”，早是消亡了热情，“然鲁终不能用孔子，孔子亦不求仕”。家乡尚且如此，异地更不遑多言，周游列国中，齐景公、卫灵公、楚昭王都设想过任用他，却总由于各种原因难得长久。极端之时，甚至萌生过担任佛

郤叛军职务的愿望。走在求仕的路上，孔子确乎是孤单的，带着被时代抛弃的礼乐，抱定“天生德于予”，将过去理想年代复兴的希望寄托在当下，招致的嘲讽与奚落，永远是伴身的。长沮桀溺劝“悠悠者天下皆是也，而谁以易之”，荷蓑丈人讽：“四体不勤，五谷不分”，楚狂接舆吟“凤兮凤兮”，而孔子对丧家犬说“欣然”的回应，也在隐隐中透出悲凉：处处碰壁之后，大概对斯言早习以为常了罢，连荷蓑过门者都察觉出磬声中“莫己知也夫而已矣”。对孔子，有一种苦涩，是怀着政治家的梦想，却从了教育家的命。也许，政治上探索的孤独，需要靠教育上的陪伴来缓释。

与从仕之孤相伴的，还有知识的孤独。达巷党人论他是“博学而无所成名”，的确，他能以箭头准确判断久远的来历，见被捕的异兽麒麟喟叹“吾道穷矣”，按杞宋残存的礼仪推演夏商古礼，能在述而不作的原则下选编删改五经。试想，若它们没有了孔子，还可在春秋浮满野心争斗的浪潮中传承多久？也正是这份斯文在兹的信念，在政治通途的逼仄下，支撑着一个老人完成了种种甚至泽被至今的文化保存工作。这孤独中绽出的芳华，无疑是隐遁田园的长沮桀溺们，抑或是翻云覆雨的政客们不可想象的。

而最后的孤独，大概是在孔子身后。太史公在瞻仰孔庙陈设后，发出“虽不能至，然心向往之”“可谓至圣矣”的赞叹。如果前者与全文是司马迁对自身命运的比照和感叹，后者则可谓孔子被拉上神坛的画面一角。孔子怀仁不遇，受尽误解嘲讽，

连路过匡地都要因“状类阳虎”被拘，在大树下演习礼仪，也被莫须有地“拔其树”警告，遭遇的社会压迫至于死亡威胁，与司马迁在受宫刑后撰《史记》时何其相似。对孔子周游列国所遭受的苦难浓墨重彩，又何尝不是自己与他同为孤独行者的移情投射？怨愤之意，总是难以掩藏的。与此同时，对于孔子或许出于敬仰的拔高，在文中也彰显分明。齐人莫名其妙“孔子为政必霸”使出美人计，季桓子把鲁国衰弱归结为“以吾获罪于孔子，故不兴也”，里面的真假虚实，都值得商榷。孔子确乎是伟大的思想者和教育者，然在政治上并不成功。但在《世家》中，却仿佛社稷重器、人臣栋梁。儒生借王朝崇尚的东风，把他神化——是时，孔子已经捆上素王的“无冕之冕”了！至于后世不断延伸的称号，自不用多提。被裹上封建意识形态和道德枷锁的孔子，还是真正的他吗？和祭台神龛里烟雾熏蒸的土偶木雕，又有多大差异呢？孔子，始终是孤独的，“德不孤，必有邻”在当时也不过是有些乌托邦的理想。终其一生，他都在努力摆脱孤独，却终究只能安心于自己的“天命”，将一位使命继承者应走的路开辟而出。但令当年许多造神者陷入迷惘的是，它并不能放之四海而皆准。孔子就是孔子，无论人，抑或路，都无法复制。此中滋味，甘苦自知。“孔子之前，一无孔子；孔子之后，一无孔子”，《世家》想传递的，孔子所成就的，也许正在句中罢。



念，渔舟唱晚

文 / 钟馥蔓 文学院 2017 级本科生

看完凌宇先生的《沈从文传》的时候，天已经将黑了。一个作家故事的落幕，总会像这将黑的天，如常地走向一日的尽头，如所有这世上的平凡人一般走向死亡，如每一个日暮落下山头。生命并不比一株花更经得起年月风雨，从文先生也这样说的。可是他留下的作品，一株花所结的果儿，却经得住这年月风雨，纷扰不堪的世事变迁，为世人所欣赏，为诗人所歌颂。

喜欢从文先生许多年了，却始终觉得自己还在门外入不了行。曾经的我，沉醉于吊脚楼上妇人对水手远行的叮咛，脑海里时常浮现如屈原的《橘颂》里描写的那般，在长河两岸丹朱

明黄的橘，想象着那坐在橘子堆旁守卖的主人，吆喝着，叫过路人尝几个这不希罕的东西，又或是，随着儿时的沈从文在墟场人堆里看热闹，穿梭在凤凰的大街小巷里，观察着拉风箱的铁匠铺、银匠铺，随他看“水车转，碾石转，风车转，人转竹筛转，最后转出满箩筐的白米和满身糠灰的筛米妇人”，随着他去找好斗的蚰蚰，随他在某一个夜晚静坐河边，在打油坊歇业的寂静的小小边城里，听渔舟唱晚，听那多情水手的促橹长歌……

那样的凤凰，那样的边城，虽早已在现代化的浪潮里渐渐消逝了，只不过若是这些未曾由一个曾经的调皮孩童乐此不疲地记下，我们今日是断

然无法想象那种纯粹朴素的生活的。那些属于乡下人的人情世故，那份说来甚至守旧的自然，不论是几十年前的人们读到，还是今日的我们品来，都是意犹未尽而感到独有的一分新鲜。

只是如今的我，在意犹未尽的新鲜之余，却多出了一分不曾有的伤感。曾经我“不想明白道理却永远为现象所倾心”，不明白这样一个“行走在大地上的歌者”在如何一种光景下写下如此多平凡而动人的边城往事，更参不透这些故事背后有着如何深厚的含义，甚至在看到他写下辛亥革命那场屠杀后去河边看杀人、数人头是如此有趣的时候，我内心责怪他为何将如此残酷的现象往事穿插进那些单纯美好的朴实故事里，如此格格不入。

然而，当我慢慢走进沈从文的生命，从凌宇的《沈从文传》里，“不得不“去参透那些表面现象后面的道理，看到翠翠、三三、夭夭、一个戴獭皮帽子的朋友等等边城的人们，他们的人生命运充满随机与偶然，犹如漂泊不定的蓬草，可悲的是在这样一个数千年来封闭自守的地方产生的听天由命、自守不变的思想，”陷入迷

乱的单纯理智只能将人生的无常归因于天命“，”他们全部的人生哀乐，他们埋藏在心底的所有期待与想望，全像荒蛮群山中的草木，随季候的变换，周而复始默无声息地自行荣枯。”历史和地缘给予了这里独特的率真朴实的性格和简单淳朴的生存方式，却也在这些人们的头脑里写上了茫然、麻木与沉默。而沈从文先生，也正是在这样一种矛盾的心境下，写下了那边城里的种种过往，虽饱含着对家乡风土人情的热切赞美与留恋，却不时流露出对世事变迁中湘西人民不求思变、麻木状态深深的担忧。

如此，那样的“渔舟唱晚”里，便不再只有边城夜晚的宁静，不再只有湘西的风情，不再只有留恋与歌颂，那长歌里，便多了一份沈从文对这历史长河中的湘西今后将要何去何从的担忧与迷惑，多了一份来自历史与现实的沉重。而这些，若是不曾走进他生命里，我又如何能知道呢？

然而如今的我确是知道了。

“我知道许多管渡船的老人，在迷人的渡口守望着河流。”



谈“有趣”

文 / 李雨轩 文学院 2014 级本科生

“有趣”日益成为一个在青年一代中非常流行的词汇，乃至成为一种区别群体的指标。如何解码“有趣”逐渐标签化这一事件，并从中窥探当代社会生活的某些面向？不妨先从其使用范围谈起。“有趣”并不是就全部生活而言的，往往只在有余闲的情况下才能成立；而当一个人不得不进行繁忙琐碎乃至无聊的工作时，“有趣”便无法成立。当然，我们是在一个较普遍的语境中使用工作和休憩的二元对立的，对某些特殊的职业者如艺术家而言，工作是某种形式的休憩，休憩是某种形式的工作，两者的统一也是经济效益与主体发展之间的统一。也即，当在最广义上使用“有趣”这一词汇时，就意味着一种割裂，将完整的生活切割为工作和休憩，并以一个人在休憩时的行为（或称休憩的方式）来形成对其是否“有趣”的判断，这是“有趣”的使用范围。

这种划分本身是适应社会的发展变化而形成的。在农业社会中，人们的休憩是为了更好地劳作，休憩的节律是适应劳动的需要而形成的，日常生活的艺术化（如民间文艺）虽然意味着对生活本身的提升和淬炼，但也往往具有很强的实用性，或者从根本上说指向土地本身。人的休憩和劳动如此紧密地结合在一起。在现代社会或后现代社会中，情况发生了变化，社会分工日益细化，不论是工业劳动还是行政劳动，都成为对人的本质力

量的异化，人在劳动中无法确证自己，获取收入几乎成为工作的唯一目的和价值，人沦为社会再生产链条中的物质齿轮。与此相抗衡的是人的某种精神诉求，这种诉求迫切地需要从他处为自己定位，从而使主体重新获得作为“人”的存在的价值。这时，休憩成为了最好的契机。对于这部分人来说，工作是为了更好地休憩。

那么人究竟是如何进行休憩的？

“有趣”在此间是一个区分标准，能够划分两类群体。在这个标准之外的人，将休憩作为工作的被动抵抗，往往注重的是身体的休养，活动局限于起居附近的狭小空间，从根本上说他们的生活是缺少外在变化的；而“有趣”的人往往将休憩从日常生活的节奏中挣脱出来，以完成对日常生活的超越。如何是“有趣”呢？这里有必要区分两种“有趣”：一种是个人意义上的，在这种情况下对“有趣”的观念千差万别；还有一种是更为普遍的，在这种情况下部分人对“有趣”的观念达成了某种共识或共通的感觉。我们要关注的毫无疑问是后一种。其实在这种更具普遍性的观感中，个人的定义也有细微的差别，但其共同点首先在于“有趣”必然是一种生活态度、一种情趣格调，正是其促使主体选择具有不同外在表现形态的休憩方式。但如果“有趣”只是作为一种客观的生活态度和生活方式而存在，那么它只不过是整个多元共生的生活

世界的一个组成部分，但它实际上正逐渐成为一种话语，在青年一代间形成一股广泛的浪潮，渗透入人格评判、人际交往、日常表达等方方面面。话语指涉权力，在“有趣”的话语争夺中，成人与城市是其关键词。

童真与成熟呈现出不同的样态，但从表层来看这两者均可表现为有趣。首先要明确的是，这里的“童真”不是属于孩童的，因为孩童与童真之间本身相互匹配，无法构成对日常生活的陌生化。如果一个成年人喜欢搜集童年时的玩具，经常阅读儿童漫画，我们也许会认为其“有趣”。那么，童真在此间究竟体现为一种内在性的思维方式，还是对物的依恋呢？实际上，作为一种内在性思维的童真往往被成人化的“有趣”所压倒，或成为其观赏、打量的对象，成人对童真的赞许是以现实物质为考量的，指向青春的美的肉身、未构成压力的人际关系、易得的物质来源及相应的满足感等，童真无法在现实的社会关系中获得足够的力量，只是成人主体的一种温情脉脉的记忆美化，成人对童真的怀念是一种只有起点又必然无所归依的意向运动。因此，就成人的童真世界而言，对物的依恋似乎更为突显，童真只不过是物的一种表现效果；而物的获取本身是一种经济行为，依托于整体的社会再生产。因此，物从生产过程中流溢出来，成为这种观赏、打量的对象化。在对作为一种内在思维方式的童真的否定中显示出这样的事实：“有趣”完全是一种成人化的判断，只属于成人世界。

除此之外，“有趣”还可以在城乡的二元结构中被观照。首先应当思

考，是否存在一种“有趣”的乡土？我们的确注意到愈发多样的农家乐正成为城市居民休闲度假的场所；我们也注意到，在一些视频平台中，有乡村居民以自身的日常生活为拍摄对象，向受众进行展示，使得一些乡土特有的活动以及乡土整体的生活方式被发现、关注。乡土的日常生活何以“有趣”？乡民们自然有自己的娱乐方式，但乡民们的“有趣”无法获得主流的话语权，成为被忽略的存在。在视频平台中，乡民们在溪流中捕捉螃蟹，并用灶火做一顿美味的晚餐，在昏暗的白炽灯下品尝，这是真正的乡土生活，完全区别于农家乐的城市本土化改造。受众与其接触的方式不是体验式的，而是观看式的，这一活动是作为城市生活的“他者”而被观看的，在这一过程中，这些活动作为谋生的劳动属性已经被隐藏和掩盖，完全被塑造为一种合于自然生态的、利于人体健康的休闲活动。因此，在这两组二元对立中，童真与乡土成为被去除他者性的“他者”，成人与城市凭借话语权力而对它们（实为自身）是否“有趣”进行判断。他者并非没有判断，只不过只有成为话语权力的掌握者，这种判断才得以显露。

必须回到那个根本的问题，即什么是“有趣的”？“有趣”的根本特性是异质性与本真性，是以真实的样态对已知和平常进行反叛。“有趣”本身可以分化于不同的事项中，如人、人的行为和物。就人而言，当对一个人做出“有趣”的判断时，往往意味着其超越自己固有的认知范围，能让自己感到好奇，甚至激起持续的探索欲望；但另一重要原则是适度，其效

果是令人感到愉悦舒服，这是使异质性得以被接受的必要前提。也即，自己所“好奇”的必须首先是自己感兴趣的；语言的运用不能违背交际的合理性原则，在交谈中备受青睐的风趣幽默风格实则是一种语言的新奇和自然；对日常生活的悖反造成的是对其超越而非毁灭。至于人的行为和物，之所以将这两者结合，是因为单纯的物的背后总是有人的行为作为依托，“有趣”可以表现为童年的物件的陈列，酒吧的光影的交错，艺术展览的独特的造型，舞厅中扭动的肉身和线条，高级酒店中独特的标识或彩虹浴缸。“有趣”在实际使用过程中往往与“会玩”形成近义关系，“会玩”的直接意涵就是懂得如何有创造性地生活乃至享受生活。但要强调，本真性是“有趣”的本质规定性，虚假无法成就有趣；然而事实上，真实的有趣与伪饰的“有趣”总是彼此相伴，后者极力模仿前者，企图从前者夺取视觉效果。这也就是为什么对于后者而言，对事项的记录显得如此重要，使其总是与一种展示价值联系在一起。问题是，随着网络交互平台日渐渗透入日常生活，展示似乎具有了一种争夺真实的力量，视觉本身取代本体，不被展示的真实甚至可能被表现为丧失其真实性。由于伪饰的“有趣”通过展示所形成的视觉效果与真实的有趣是基本相同的，我们只有在所谓“真实”的主体的角度下才能辨别其差异，也即只有在人际关系的现实维度上，“有趣”的真实性才能被辨识

和指认，也正是在这一维度上才使“有趣”回归到作为一种生活态度和生活方式的存在上去。

“有趣”在青少年群体中的流行，显示了这一概念或评价本身的某种社会文化属性或阶层属性。它本身不能被简单地视为一个亚文化的概念，虽然其中也蕴含着对中产阶级父辈们单纯的金钱逻辑及其青少年追随者的抵抗，但是中产阶级本身具有物质和精神的双重诉求，他们一方面追求金钱、效率、成功，另一方面也意图提高自身文化修养（在19世纪表现为对贵族文化的崇敬）。因此“有趣”与其说是一种对中产阶级物质逻辑的抵抗，毋宁说是对中产阶级文化诉求的片面崇拜，在此间以社会再生产为依托的经济行为以隐藏的形式发挥着根本的作用。有学者这样论及王尔德：

“当他利用贵族趣味来抨击中产阶级的功利主义与禁欲主义的时候，他实际上的目标非常市侩，也就是获取物质的和符号的双重利益。”¹ 这一论述用以形容那些以“有趣”为名目争夺话语权力、自我标榜的人不正合适吗？当他们用某阶层独有的趣味来抨击另一种不得已的功利主义、无聊生活时，不但忽略了自身的物质基础，还获取了符号的胜利。

但这种抨击本身是片面的。伊格尔顿深刻地揭示出，在后现代主义社会，“作为生产者的主体和作为消费者的主体，紧张的自我授权的主体和放松的自我任意的主体，它们将在同一个身体内不协调地混合”²。“不

1 朱国华. 两种审美现代性：以郁达夫与王尔德的两个文学事件为例[J]. 扬州大学学报(人文社会科学版), 2017, 21(05): 5-28.

2 特里·伊格尔顿. 后现代主义的幻象[M]. 华明译, 北京: 商务印书馆, 2014: 20.

协调地混合”本身就意味着一种割裂，并且在“有趣”日益夺取某种话语权威时，这种割裂意味着消费对生产的倾轧，自我任意对自我授权的压制，荒诞在于片面性夺取了完整性的地位。但一个显而易见的问题是，构成一个人历史的，构成主体完整性的，究竟是他的休憩，还是他的工作（或者说是事业）呢？当人被必然性地纳入社会生产活动中，在此语境中指工业及后工业生产，使其创造真正价值的仍是其劳动，只有通过它个体才能获得收入，支持其完成其余活动，虽然在完成其余活动的过程中，其针对性由社会而主要转移至自身；而追求“有趣”无非是在追求物的符号价值，无非是在消费社会中无法自持。伊格尔顿揭示出在市场经济发达的社会中，“市场的逻辑是快感与多元性的逻辑，短暂和不连续的逻辑，某种巨大的失去中心的欲望之网的逻辑，个人仅是这种欲望的稍纵即逝的效果而已”¹。对物的形象的消费、对感官释放的追求必然地与快感相联系，并且毫无疑问，这种快感是瞬间的，同一性、连续性作为主体的一种天然预设在此语境中已经倍受质疑，其形成的欲望也必然是去中心化的——个体

与其欲望实现同构。追求“有趣”的个体在一个又一个破碎的瞬间企图追求一种连贯的效果，但这只不过是一种小资产阶级情调的泛滥。以“有趣”实现对日常生活的救赎，只能在内化的精神世界产生效果，实际上仍只不过是一个幻梦。如果借鉴齐泽克等人的论述就能发现，“有趣”是对异化的现实的抵抗，但这一抵抗反而助推现实走得更远。

或许有人想对这一困局做出解决的预测，认为主体不但作为社会性而工作，他也同时作为个体而工作，因此能够将社会性的行为内化为个体的行为、自我的行为，那么“有趣”就能够在工作和休憩之间获得统一，并且成为一种“真正的”有趣。或许，还有人以某些工作的特殊性或更为宏观的劳动范式转型来反对上述悲观的观点，并且将视域延伸至非物质劳动这一新兴议题，强调其所内含的解放潜能。但我们的基本立场是，在现代社会或后现代社会，内化与特殊性依然无法抵御普遍异化的实况，我们必须将问题最终的解决寄希望于一种乌托邦。



1 特里·伊格尔顿. 后现代主义的幻象 [M]. 华明译, 北京: 商务印书馆, 2014: 149.